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应对监事会进行换届。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监事 2 名（将直接由公司工会委员会民主选举产生）。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，监事会提名孙万华先生、杨小凡先生和卢堆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（1）提名孙万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2）提名杨小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3）提名卢堆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审议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票；
2.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